

安义县农业农村局 安义县财政局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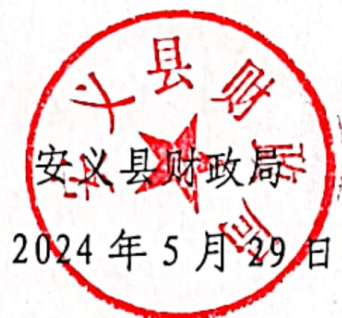
安农衔接字〔2024〕71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项目的通知

石鼻镇、东阳镇、黄洲镇、长均乡：

根据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实际，结合我县 2024 年项目库建设情况，现将《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农指〔2024〕10 号）文件中下达给我县的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186.1 万元下达给你们，专项用于你们乡镇实施产业发展。你们要依法依规使用衔接资金，加快项目建设、保障项目质量，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安义县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产业项目分配表



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5月29日印发

附件

安义县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项目分配表

乡镇	责任村	分配资金 (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类别	备注
石鼻镇	赤石村	20	赤石村双孢菇基地培育室项目	培育室及配套设施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产业项目
东阳镇	新华村	75.1	新华村产业基地品种改良提升项目	土壤改良 70 亩、新建樱桃园 20 亩、新建香梨园 20 亩、土地平整 40 亩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产业项目
黄洲镇	南果村	46	南果村双孢菇养殖基地项目	菇床, 采菇车, 恒温设备, 恒湿设备、车间改造、灯带等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产业项目
长均乡	白沙村	45	白沙村沙上组产业种植大棚项目	大棚 2000 平方米, 及配套排水建设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产业项目
合计		186.1				